

中國文哲研究集刊 第二十一期  
2002年9月 頁407～426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書評論文※

## 胡適愛國主義中「國界」與 「是非」的抉擇

楊貞德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副研究員

周質平編，胡適著：《胡適未刊英文遺稿》，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二〇〇二年。xlii + 六七七頁。

萬麗鵠編註，潘光哲校閱，胡適、雷震著：《萬山不許一溪奔：胡適雷震來往書信選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二〇〇一年。35 + 二八七頁。

周谷編，胡適等著：《胡適、葉公超使美外交文件手稿》，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二〇〇一年。17 + 四八四頁。

近年來臺北相續出版了幾批關於胡適（1891-1962）的材料，最早的兩批分別是胡適與韋蓮司（Edith Williams）、胡適與楊聯陞之間的書信<sup>1</sup>。這些書信對於我們瞭解胡適個人的交遊、情誼、治學方法和對於中國傳統學術的認識上，能有很大的幫助。稍後出版、同時也是本文擬予討論的《胡適未刊英文遺稿》、《胡適、葉公超使美外交文件手稿》，以及《萬山不許一溪奔—胡適與雷震來往

<sup>1</sup> 胡適著，周質平編譯：《不思量自難忘—胡適給韋蓮司的信》（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9年）；相關討論見周質平：《胡適與韋蓮司—深情五十年》（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8年）。胡適、楊聯陞撰，胡適紀念館編：《論學談詩二十年：胡適楊聯陞往來書札》（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8年）。

書信選集》等三書，相較之下，則偏重屬於公共事務的文化和政治性議題。這三本最新刊行的文稿和書信雖然不會在既有對於胡適思想的認識與詮釋上，造成全然出人意料的重大改變，卻也能夠深化或者補充目前的相關研究。因此，本文目的之一，即在就胡適愛國主義的內容與意涵，說明這三本新編的意義。

胡適究竟是否愛國？時人對於這一問題的看法不同。在這些竟或相左的看法中，部分固然是發自中共與國民黨方面的政治性批判，部分卻也顯示出胡適的見解與作法有其爭議性。事實上，胡適不但對於自己所從出的國家有其關注與愛護之心，而且曾經公開且明白地肯定此種心理。尤其重要的是：他稍後清楚意識到愛國主義可能帶來的負面結果，從而對這種熱忱有所澄清，有所限定。在胡適看來，愛國心出於個人的感情，乏此固然是個問題，任由感情決定行動，也是一個問題。因此，無論在他個人的立心尚志上，或在以愛國心為國民必備情操的考慮中，胡適都希望能夠以是非之心引導——至是駕馭——愛國心。此所以周質平謂：胡適「對『國界與是非』這個問題，曾經有過嚴肅的思考。『國界』是一個人對自己國家的偏愛；『是非』則是要求超越這種偏愛來論斷曲直」<sup>2</sup>。

不計是非的愛國心，可能帶來那些必須有所戒慎的後果？導之以是非之辨的愛國心，又會具有那些特色？這些問題，胡適或多或少都會思考過。他關於愛國心的可能展現及其利弊的認識，更曾經歷不同的演變階段。只是，胡適雖然早年即撰文倡導愛國，留學歸國後始終未曾直接而且深入地探討這一議題。他此後的相關看法大抵只能求諸他的日記、書信或其他文字，以及他在面對具體事務時的實際反應。由於上文所提新刊的三批材料恰能在這方面有所補充，下文擬在介紹這三本書的性質與內容後，另就胡適愛國主義中「國界」與「是非」之辨等相關問題，申述這些史料在回答上述問題上的可能助益。所以本文還有另一個目的：正視胡適愛國主義的重要性，指出它作為政治論述(discourse)所蘊涵的預設與問題，並提出探究其具體內容的可能方向<sup>3</sup>。

<sup>2</sup> 周質平：〈胡適早期思想中的「愛國」〉，收入胡適著，周質平主編：《胡適早年文存》（臺：遠流出版事業公司，1995年），頁16

<sup>3</sup> 關於藉重建政治論述之結構與內容，探究其中意涵的研究方法，參見拙作：〈歷史、論述與「語言」分析——波卡克之政治思想研究方法述要〉，《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7卷第4期（1997年12月），頁151-179。

## 一、胡適文稿與來往信件

《胡適未刊英文遺稿》(以下簡稱《未刊遺稿》)是本文所擬討論的三本書中，涵蓋時間最長、議題最多樣、內容最複雜和探究胡適思想時最值得注意的一本，也是周質平繼一九九五年出版三大冊《胡適英文文存》(以下簡稱《英文文存》)之後，又一辛苦收集整理的成果。相較於《英文文存》的只是將胡適已刊文章影印結集，《未刊遺稿》中既有胡適曾經刊載的作品，也有胡適的手稿，並且全數打字編排。所謂「未刊」因此意謂不會見於早先出版的《英文文存》，而非前此全然不會見諸報刊或書籍。

《未刊遺稿》書中收入胡適自一九一四至一九五九年間（以一九三七年之後居大多數）的課業習作、報刊投書、書序、書評、演講講詞，以及其他文稿，共計五十二篇。其中演講講詞大半係由周質平得自胡適美國友人 Eugene Livingston Delafield 的個人收藏（頁ii），相當可貴。另有一篇關於康德的課業習作則不僅難得，更有助於澄清胡適思想中的部分疑點（詳見後述）。儘管如此，《未刊遺稿》的編輯亦仍有其美中不足之處。一者，書中所收雖然能夠補充《英文文存》中之缺漏，卻猶不免遺珠之憾；例如胡適早年於《中國留美學生月報》(*The Chinese Students Monthly*) 上的文字<sup>4</sup>，和一九二九年出版的〈文化的衝突〉（“Conflict of Cultures”）等重要文章，皆仍未見收入。再者，周質平雖然在每篇文稿之前，附加中文提要，並試圖指出部分未注日期之文稿可能的發表時間，卻大抵未曾具體說明這些文稿的背景與意義。或許也就因此，胡適留學日記中談及的普耳（Frederick J. Pohl）先生<sup>5</sup>，在《未刊遺稿》中被譯為鮑爾先生（第3篇）。

另就文稿的內容而言，《未刊遺稿》論及的主題有：個人為學的志趣、治學的方法方向、「不朽」和「利用、厚生、正德」的人生觀；國家的自主，國際和平、合作與援助；康德思想；辛亥革命，抗日戰爭，中共的興起，中共得勢之後的因應等政治事件及其影響；以及中國歷史上的佛教、小說和爭取自由的精神，近代中國與西方接觸的過程和應走的路向等文化性議題。這些議題及其內容在胡

<sup>4</sup> 這份報刊已由美國華盛頓ARL Chinese Center 製成微捲。

<sup>5</sup> 胡適：《胡適留學日記》(二)(以下簡稱《留學日記》)，收入《胡適作品集》(臺北：遠流出版事業公司，1986年)，第35冊，頁261-265、277-280、287-288。

適的其他著作中都曾或見線索，或見全貌。胡適三復斯言正足以顯現他對於這些論點的重視。不僅如此，胡適在文中的部分說法也值得今天再加注意。例如：除了以下各節將會談及的項目和對於中國文化的正面肯定之外，胡適在為 A. E. Zucker 《西洋文學史：希臘羅馬篇》( *Western Literature, Vol. 1: Greece and Rome* ) 一書所作的序文中，明白討論比較研究在撰寫中國文學史時的重要性（第6篇）。他在省思辛亥革命的意義時，指出中國帝制之瓦解在近代思想文化上的巨大影響（第14篇），和其中所意涵中國民族主義的展現方式（第29篇）。此外，他又以不同的方式，強調「負責任的思想」的重要性（第21、40篇）。

至於《胡適、葉公超使美外交文件手稿》（以下簡稱《外交手稿》）一書，係由曾經任職駐美使館的周谷輯成；其中包含諸多外交文件，和周谷所作關於胡適、葉公超與楊儒等三位中國駐美使節並高宗武的傳記性文字<sup>6</sup>。胡適與外交部之間的文稿共一〇一件，全數排版印製（部分另附手稿影本），分列六十條目之下；各條目所納再依時間先後排列<sup>7</sup>，並附人名與事件的簡單說明。不過，或者是由於編者並非來自學術界，這本書的編輯和一般學界的期待略有距離。例如書中所收關於胡適的各項文稿中，文句分段與標點稍嫌紊亂，並見掉字或重複的情形（例見頁108、165）。這些問題雖然大抵可經由閱讀由上下文克服，不至於造成對文意的嚴重曲解，總不免影響讀者閱讀的心情與信心。另外，筆者經由比對後發現，這些文件半數以上曾刊載於七十年代在中國大陸出版、收納了四九三件文稿的《胡適任駐美大使期間往來電稿》（以下簡稱《往來電稿》）<sup>8</sup>，但是編者並未就此多作解釋。這些文稿之所以重複是否純屬巧合；它們只是既見於外交部檔案中的電文，亦見於駐美使館中散置的文稿？《外交手稿》中的原件現藏何處？相關檔案是否已經全數刊載於書中？凡此皆未見編者確切說明。

在《往來電稿》中未見的四十七件（發自胡適者有三十六件）中，內容擇其

<sup>6</sup> 周谷討論胡適的文章分別以胡適關切新四軍、為林可勝辯白、以及自許為政府的諍臣諍友為題。這些文章大抵以引述書中的相關文稿為旨，並已先後刊載於臺北出版的《傳記文學》。

<sup>7</sup> 這些條目中納入較多文稿者，有：汪精衛謀和、蔣介石致美國總統函、新四軍事件、美國紅十字援華與林可勝被迫辭職、胡適演說糾紛等。不過，按條目收納文稿雖然便於讀者看出個別事件的脈絡與變化，有時卻也難免顧此失彼。例如：歸入「胡適患病」項下的第四十七件即見胡適對於美國的重要觀察。

<sup>8</sup>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組」編：《中華民國史資料叢稿·專題資料選輯》，第三輯：《胡適任駐美大使期間往來電稿》（北京：中華書局，1978年）。

要者有：美國總統羅斯福之調停中日戰事、胡適之力主「苦撐待變」、胡適與國內對於英日同盟是否可能的不同看法、蘇德新約及其影響、日本之謀與美國和蘇聯改善關係、美國之必然參戰，以及美國之邀請中國參與組織最高軍事會議等。這些文件在外交史上的意義，與胡適任戰時駐美大使的功過等問題，須留由政治外交史學者評斷。本文稍後將指出的是：胡適在這些文稿中所透露出的面對外交與內政的方式，在說明胡適的愛國思想上用處何在。

最後，《萬山不許一溪奔》一書係由中央研究院胡適紀念館整理館內所藏胡適與雷震來往書信與文稿，再補充以雷震贈送給紀念館的胡適信件複本，和極少數輯自他處的材料編輯而成<sup>9</sup>。這些書信共一四七件，一律重新打字排版；其中絕大多數出自雷震，僅有三十五封為胡適所寫。從編輯的方式來看，本書顯然不只是為一般讀者所作。書中除了人名、事件分別加註之外，並隨頁註明信中談及的其他文稿和原信空白處的附語或批語。此外，編者亦隨信註明來源（如藏諸紀念館或雷震持贈），註明信中提及之其他胡適與雷震之來往信件是否得見。這些作法對於以研究為旨的讀者，提供了相當大的助益。

在這些信件的具體內容方面，如同編者萬麗鵠所說，它們既為胡適、雷震與《自由中國》雜誌之間的關係提供線索，也為當時臺灣政經社會情形提供參考的資料<sup>10</sup>。就胡適與雷震的關係而言，這些信件所談的重點關乎《自由中國》的發行、刊載內容與讀者的反應（含政府的不快與查緝）、獨裁政權下部分官員與輿論界的艱困處境、胡適參與《自由中國》的程度、衆人對胡適的期許，以及時人關於組織反對黨與改進當前政治的不同看法。另有少部分信件則及於胡適、雷震各自的健康情形與私事。對於中國近代政治文化和政治思想有興趣的讀者，將可從中讀出不少值得思索的現象。

舉例來說，胡適是否應該積極參與《自由中國》的活動，是否應該起來領導組織反對黨等等？這類問題見仁見智，可以試從不同的角度探究與回答。從這些信件中至少可以看出，雖然外界（或至少輿論界）期望或要求胡適在政治和文化

<sup>9</sup> 雖然如此，編者亦在書中明白指出，另有部分兩人來往的書信或未及見、或因版權關係未能收入。

<sup>10</sup> 在此或可補充說明的是，這批書信與國史館於二〇〇二年九月四日，雷震被捕下獄屆滿四十二週年之際所公開的《雷震案史料彙編》，同為理解雷震的重要史料。《雷震案史料彙編》中所收來自國防部的檔案，包括當年情治單位處理雷震等人涉嫌叛亂的官方機密文件和部分雷震獄中回憶錄手稿影本。目前已出版《雷震獄中手稿》和《國防部檔案選輯》兩冊，未來將出的一冊則是國防部下令銷毀雷震回憶錄的相關公文彙編。

活動上引領衆人，胡適個人的意願卻相當有限。以雷震來說，他十分敬重胡適，並在信中頻頻向胡適邀稿，希望能借胡適之名強固《自由中國》的地位與政論報國的可能。他也多次敦促胡適出來主持和領導反對黨運動，曾指出如此「可消弭臺灣人、內地人之隔閡，且可防止流血」（第62件）。雷震在信中對於胡適的推崇，是否只是表達他個人或《自由中國》相關同人的意願，或者是相當程度上也反映出時人企盼能有一個批評政府的領導中心、並把希望放在胡適身上的心理？他們這種以近乎逢大旱而望雲霓的態度看待胡適，又具有什麼樣的歷史意涵？另一方面，胡適與雷震之間雖然同樣反共，也同樣追求民主，在許多具體問題上卻有相當不同的看法。胡適曾明白告訴雷震：「你們的想法、看法、做法，我往往不能了解。我的想法、看法、做法，你（單指老兄）也往往不能了解（別人更不用說了）。」（第136件；另例見第128件）另如：胡適對於組織反對黨也表示並無興趣，若非說如自己之疏懶者最不適於政治活動（第52件），就是說他「從來沒有夢想到自己出來組織任何政黨」（第53件）。胡適晚年究竟如何看待政治與政治參與？他的看法與雷震的看法之間的差距，又如何反映出自由主義在近代中國的特色與命運？上述種種問題，都可以參考這批胡適與雷震來往的書信，再加探究。

綜而言之，上述三本書的內容涵蓋面極廣，並且各有各的重點。不過，由於其中都直接或間接涉及胡適早年所說對於「國界」與「是非」之間的辨析與追求，下文即以這三批史料如何有助於釐清胡適在這方面的相關考量，說明它們的價值。

## 二、「國界」與「是非」的區分

胡適於上海就學期間即已強調愛國。他有感於中國在西方勢力入侵下的屈辱，企求藉著說明愛國的意義，提昇中國與西方爭勝的能力。他這時的愛國主張具有兩項特徵。一是毫不猶疑地強調個人為國奮鬥犧牲的精神<sup>11</sup>，另一則是在呼籲革除以前種種惡習和野蠻思想的同時，極力宣揚要記得和保存祖國的光榮<sup>12</sup>。

<sup>11</sup> 胡適在《競業旬報》中舉列「世界第一女傑貞德」、「中國女傑王昭君」和當時為辦學蹈海以警世人的姚洪業等人時，強調的就是這種奮不顧身的精神。（胡適著，周質平主編：《胡適早年文存》，頁89、94-96、102-108、112-114。）

<sup>12</sup> 例如：胡適這時說：「我們中國最有名的是那些道學家所講的倫理，我們斷不可唾棄了去，務必要力行那種修身的學問，成一種道德的國民，給世界上的人欽敬。又如我們中國最擅長的是文學，文哪詩哪詞哪歌曲哪，沒有一國比得上的。我們應該研求研求，使祖國

換言之，這時的胡適無論從感情上的愛國或從理性上的是非，都確認愛國的必要和值得追求。他無所保留地肯定愛國的價值；視之為挽救中國於危亡的要件，以及國民無以推託的任務。他也相信中國之可愛，不僅因為是自己的國家，也因為其固有文化之優異而應予復興。

胡適自一九一一年留學美國之後，在思想上起了很大的變化。就其愛國主義而言，胡適對於祖國的感情與關懷依舊，但已開始重新考慮愛國的意義、評估中國歷史與文化的價值和衡量愛國的恰當作法。他注意到美國國內的種族歧視，以及國際間不同國家和民族的衝突，也警覺到愛國主義可能有的弊端。更重要地，胡適從一九一二年十月底到隔年初，對於世界主義有一段從質疑到肯定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他試圖在世界主義與愛國主義之間建立起一個合理的連繫，並且日漸邁向世界主義<sup>13</sup>。一九一四年五月，康乃爾有一場關於「吾國，是耶非耶，終吾國」(My country, right or wrong, my country) 的爭辯。胡適當時即在日記上以「但問國界，不問是非」為標題記事，並開始用忠於「國界」還是堅持「是非」的語言，看待愛國主義與世界主義之間的緊張關係<sup>14</sup>。胡適這時傾向於為「堅持是非」發言，並且相當不滿當時美國對內聲稱應尊重個人，對外卻以國家之名欺壓侵略他國的兩面性。然則，胡適究竟如何看待世界主義？他的世界主義具有那些內容？這些內容與他的愛國主義之間是互為補充，是並行不悖，還是兩相衝突？與當時美國大學中的世界大同會（Cosmopolitan Club）、反戰主張與和平運動，以及康乃爾大學哲學系中重視德國唯心論（Idealism）的學風，乃至於與胡適早年即欣賞的《老子》思想之間，是否有任何重要的關連？胡適這番關於世界主義的省思具有什麼意義？世界主義於他只是一時的現象，或者另有其長遠的影響？這些都是迄今仍可細究的問題，而《未刊遺稿》也恰能在這方面提供重要的素材。

胡適的留學日記中原即載有他參與世界大同會、接受人道主義與和平主義，以及抨擊所謂「狹義的愛國主義」的經過和反思。既有胡適研究因此也早已注意

文學一天光明一天。不要卑鄙下賤去學幾句愛皮細低，便稀奇的了不得。那還算是人麼？」（鐵兒：〈愛國〉，《競業旬報》第34期〔1908年11月24日〕，頁5）。此處字體變化係依原稿，周質平所編的《胡適早年文存》中未見。

<sup>13</sup> 一九一三年四月，胡適在日記中記下：「世界主義者，愛國主義而柔之以人道主義者也。」（胡適：《留學日記》（一），頁127）

<sup>14</sup> 胡適：《留學日記》（一），頁204-208，「一九一四年五月十五日」。

到他的世界主義。例如，美國學者賈祖麟（Jerome B. Grieder）於一九七 年出版《胡適與中國文藝復興》（*Hu Shih and the Chinese Renaissance*）一書時，即指出胡適的樂觀主義有助於鞏固他的世界主義，並且仔細介紹胡適求學時期美國大學和現實政治上助長世界主義的活動和氣氛。羅志田在九 年代檢視胡適世界主義的內容時，則認為胡適的世界主義「是要在理論上論證中國應有與歐美國家平等的地位」；其「出發點和歸宿實際都是民族主義」<sup>15</sup>。賈祖麟和羅志田並且也提及胡適這時與韋蓮司的相關討論，以及胡適的引述《老子》不爭原則、墨子非戰非攻思想和德國思想家哥德在戰時的選擇用心於學術而非戰場。賈祖麟和羅志田的解說確有助於呈現胡適世界主義的可能內容及其來源。不過，從《未刊遺稿》所輯文稿看來，胡適的世界主義很可能也和德國思想有更密切的連繫，並且與其愛國主義之間具有十分複雜的關係。

《未刊遺稿》書中收有胡適於一九一四和一九一五年寫成的六篇文稿。其中，胡適在「世界大同會」的講詞、寄往報章雜誌的投書和給朋友的一封信，多少都曾見於留學日記。這封與友人信尤其因為記錄了胡適主張「不爭」 — 甚至是反對為求「自保」而訴諸戰爭 — 而值得稍加注意。不過，就目前關於胡適世界主義的理解而言，最重要的或應是另一篇胡適在一九一五年的課業習作〈康德之國際倫理的原則〉（“Kant's Principles of International Ethics”）。這篇習作在《未刊遺稿》中刊出的部分並不完整，但已有十五頁之多，並且在相當程度上反映出既有對於胡適認識之不足。一者，胡適的這番討論很可能是他與德國思想之間關係的重要指標。胡適雖然曾於一九一七年表示過去有段受黑格爾學派影響的日子，既有的研究大抵卻未在這方面多加注意<sup>16</sup>。二者，這篇文稿不僅透露出胡適如何從個人自我實現以及個人與群體之關係，說明國際關係應有的走向，其中所述康德的立場且與胡適世界主義的取向和內容很能相互呼應。根據胡適所說，康德喟嘆現實政治和實踐理性之間的分途：他相信政治與道德的要求能夠達

<sup>15</sup> Jerome B. Grieder, *Hu Shih and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pp. 46-52；羅志田：〈胡適世界主義中的民族主義關懷〉，《民族主義與近代中國思想》（臺北：東大圖書公司，1998年），頁193-194。

<sup>16</sup> 胡適：《留學日記》(一)，頁263，「一九一四年七月七日」。周明之曾指出胡適引述康德「總是以人為目的」的名言，但是並未再加說明；見 Chou Min-chih, *Hu Shih and Intellectual Choice in China*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84), p. 85。賈祖麟則明白表示，胡適對康乃爾大學哲學系中的主流—德國唯心論—自始就缺乏興趣；見 Grieder, *Hu Shih and the Chinese Renaissance*, pp. 42, 47。

於和諧，並指出政治的原則不應始於求取國家的福祉與利益，而應基於隨是非與正義而來的責任。此外，胡適並在文中批評各國以國家榮譽與利益為名造成的罪惡，批評在國內國際政治上分循不同原則的兩面作法。他另外還強調康德關於戰爭不能解為「必要之惡」的主張，並具體檢討康德所提出追求國際和平的意義與方式。

## 二、「國界」與「是非」的糾葛

胡適在強調應有「是非」之辨的同時，衷心追求的還是能夠兼顧「國界」與「是非」。他曾在留學日記中引述威爾遜之「人能自省其嘗效忠祖國而又未嘗賣其良心者，死有餘樂矣」一說<sup>17</sup>。只是，兼顧「國界」與「是非」並不是件容易的事<sup>18</sup>。單就胡適試圖面對的問題和其中所涵的難局而言，他這時即已觸及當國家存亡（如戰爭以求自保）與其他道德原則（如國際和平的維護）之間必須擇一時，將如何抉擇的難題。另外，胡適也明白承認自己在執筆報國時，「何嘗不時時為宗國諱也」<sup>19</sup>。果真如此，則胡適在什麼時候堅持是非，什麼時候「為宗國諱」，所作抉擇的理由為何，原因又是如何等，就成為重要的關鍵。可惜胡適不會就此作原則性的說明。他的相關立場只能見之於諸多他針對個別事務和現象的評價<sup>20</sup>。只是，這些評價中涉及的糾葛，往往又不是三言兩語即能說清的。

舉例來說，胡適思想中「國界」與「是非」的難題，不僅在於二者之間孰

<sup>17</sup> 胡適：《留學日記》(二)，頁48，「一九一四年七月十二日」。

<sup>18</sup> 例如：如果將「國界」與「是非」視為屬於同一範疇（而非如胡適所以為一屬感情，另一屬較高層次的理性）中的價值時，兩者之間的取捨將涉及其他複雜的難題。如同英國史學家柏林所說：「我們日常所經驗到的世界，是一個使我們必須在同樣『終極』的目的、和同樣『絕對』的需求中，有所抉擇的世界。而在這些目的和需求中，某一部分的實現，也必然會使其他部份遭受犧牲。」(Isaiah Berlin著，陳曉林譯：《自由四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6年]，頁289)或者如同法國思想家沙特所舉之例：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沙特的一名學生面臨一項難題。他要留在家鄉照顧只是因為他而能活下去的母親，或是前去英國參加法國反抗軍，為國家盡一份力量，也為在與德交戰中死去的兄長復仇？留下照顧母親是具體並確知可以完成的任務。參加反抗軍則是追求一個大於個人但也因此比較模糊、而且涉及諸多不可確定因素的目標。兩者之間，孰取孰捨？(Jean-Paul Sartre, *Existentialism and Humanism*, translation and introduction by Phili Mairet [London: Methuen & Co. Ltd., 1948], pp. 35-38)。

<sup>19</sup> 胡適：《留學日記》(二)，頁60，「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sup>20</sup> 相關討論參見周質平：〈胡適早期思想中的「愛國」〉。

從，也在於「是非」如何衡定。事實上，胡適關於「國界」與「是非」之間的抉擇，正由於他在這些年中對於「孰為是，孰為非」和「如何判定是非」的看法有著重大的變革，而益發地顯得錯綜複雜。就是非的評斷而言，相對於早先之相信中國文化有著值得引以為傲的光榮成就，胡適在美期間對於自己的歷史文化逐漸有了更多的批評，對於西方文化也漸漸有了更多的肯定。他是否因此而比過去更加「為宗國諱」？他對於中國文化的肯定與他之「為宗國諱」的情況應如何區分？他究竟如何重新評價中西文化？是非評價以何為依據？他的重新評價與他這段期間的生活與學業之間，又有什麼樣的關連？既有研究業已指出胡適在這段期間對於中西文化的看法有所變化，但是對於這些變化中胡適所採行論述的結構與內涵，卻未曾出現比較完整的討論。

在此可以試先指出的是，胡適在他這許多重新估定價值的過程中，對於如何判定是非這一問題，曾經試圖有所釐清（或至少以為特別值得記下）。他在日記中曾自問如何在價值不斷變動的時候評定價值，並且先是以為應該著重價值的一致性<sup>21</sup>，後則轉為強調重視行為的後果。胡適的這層轉變很可能和他的學習經驗——從康乃爾大學之強調德國哲學的哲學系，轉往哥倫比亞大學從杜威學——有相應的關係。至於他在價值判斷上，是否真能依循這些原則？這些原則又如何影響他的決定或論述方式？這些問題在現有胡適研究中，大抵仍有待回答<sup>22</sup>。

最後，胡適以為必須在「國界」與「是非」之間有所抉擇的考量，很可能使他對於激烈的愛國心有所保留與防範，並在思考如何愛國的方法上，因為自信是試以理性權衡，而敢於提出與他人不同的看法。一九一五年，日本向中國提出喪權辱國的「二十一條要求」。中國留美學界因此有罷學歸國從軍、敗亦不悔的呼聲。胡適雖然早年十分肯定個人犧牲奉獻的精神，這時卻起而反對。他指出中國根本無力舉戰，強調應該冷靜以對，並主張唯今之計在於克盡學生本分，努力向學以期再造祖國。胡適的說法引來中國何至於不能戰，國亡之後又何能再造的辯駁，也換來他不識日本擴張的性質、不究中國人民的愛國情懷，以及他乃木石所

---

<sup>21</sup> 胡適：《留學日記》（二），頁186-187，「一九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

<sup>22</sup> 筆者曾討論胡適強調就結果判斷的立場，在理論上可能遭逢的難題（拙作：〈胡適科學方法觀論析〉，《中國文哲研究集刊》第5期〔1994年9月〕，頁12-15）。其他如胡適在實際事務上的抉擇，及其所以如此的依據和成因，則仍有待更深入的探究與說明。

造而非血肉之軀的指責<sup>23</sup>。這次事件一方面顯示出「如何愛國」這一問題的複雜性，另一方面更突顯出胡適在面對「愛國與否」和「如何愛國」的相關爭議上，傾向於持審慎的態度，以及他因此可能必須面對的社會壓力。在此必須稍加補充說明的是，於愛國及其相關議題上一味的感情用事，和對於不同意見逕自歸納為不愛國的「誅心」之論，確實值得商榷。不過，胡適對於愛國情緒的有所戒慎，也無法確保他在如何因應問題上的判斷必然正確。他的判斷是否合理，仍須就事論事，依照當時追求的目標和完成目標的有效方法而定。

胡適於一九一七年回到中國。他目睹國內的政治社會現況，內心遠較負笈海外時更為失望。懷此心情，他一面在北京大學教書，一面參與國家改造的工作：先是加入《新青年》雜誌，希望能在文化上除舊佈新，為重建國家奠定穩固的基礎；稍後且提出「問題與主義」之間的抉擇，嘗試將理性思考帶進政治思維與活動之中。胡適這時不再原則性地談「國界」與「是非」孰從的問題，但是在實際事務上還是試圖兼顧兩者。他所關切「國界」與「是非」的抉擇及其難局，在他爾後的文化討論和政治判斷中，也以不同的形式一再出現。下文將只就其中與本文所討論的三批史料特別相關的部分，分別從文化和政治面加以說明。

#### 四、中英文著作中的不同

胡適在回國之後，對於中國文化的批評更甚從前，對於中國政治所感受到的挫折與無奈也更深於過去。只是，他雖然以中文強力抨擊中國文化與政治，在英文著作中卻顯得多所肯定。胡適曾經提出那些不同的說法？這些不同是象徵他必須在情感上高自己國家的地位？是印證他所說的，在不得已的情況下「為宗國諱」？還是涉及胡適思想上的變化或其他更複雜的因素？周質平為編輯《未刊遺稿》所寫的導讀，即以回答這些問題為宗旨。他在文中分就邏輯與科學方法、民主與自由、婦女與婚姻、中國的進步等議題，指出胡適在中文著作中對於中國文化批評多於維護，在英文著作中則不僅傾向於「隱惡揚善」（頁 xxxiv），更有意地把中國傳統的思想和制度與近代所認可的價值相連繫。在周質平看來，胡適這般作法的背後有使西人易於了解，有為中國妝點門面（頁 xvi），也有面對不

<sup>23</sup> Suh Hu, "A Plea for Patriotic Sanity: An Open Letter to All Chinese Students," *The Chinese Students Monthly* 10/7 (Apr. 1915): 425-426; H. K. Kwong, "What Is Patriotic Sanity? A Reply to Suh Hu," *ibid.*, pp. 427-430.

同聽衆時，有其不同著重和取向（頁 xl）等數種心理。

胡適在中英文著作上的不同，雖然常被提及，卻一直未見比較完整的討論。周質平的長文可以說使得胡適研究向前邁進了一步。《未刊遺稿》的出版更使新的研究能夠有所依據。不過，周質平文中部分討論所引發的疑義，也顯示出在辨析胡適於「國界」與「是非」之間孰從時，必須把相關著作放回它們的歷史脈絡中，才能真正看出他寫作時可能有的考慮。也就是說，胡適自少年即開始寫作，而後延續五十餘年的筆耕生涯中，對於事情的看法有其改變，寫作的情境更常有其特定的對象與議題（尤其是關乎與他人學術或非學術性的論戰）。他的著作中既有前後看來類似，其實已經蘊涵不同立場的看法；也有看來不同，實際正反映他的看法或重點已經有所轉變，而未必是不得已或另有所圖的曲筆。不僅如此，胡適間或也在英文著作中嚴苛地批判中國文化，或者對於同一議題先後作出不同的評價。

例如周質平將一九一二年胡適為祖國文化辯護的用心，和他日後用英文寫作時企圖高中國文化的心理相類比，以為皆屬「為宗國諱」的例證。然而，這兩種同樣正面評價中國傳統的作法，很可能正代表胡適在不同時期對於中國文化的不同態度。一九一二年的胡適年僅廿一歲，抵達美國才兩年，對於傳統文化仍有相當多正面的看法，而未必在討論傳統文化時，抱持「為宗國諱」的態度。相較之下，稍後他已倡導新文化運動，並與《新青年》的同人共同帶動了五四反傳統思潮；他在這些情況下，以英文談中國文化中的價值時，很可能就帶有（雖然也未必盡是）如上述周質平所指出的心理。另外，周質平談到：胡適於一九五九年以英文討論科學方法在中國的根源，並強調科學的精神；這一作法不同於他一九二八年在中文文章中之強調科學的材料。周質平以為「在此，可以看出胡適的一番苦心」，他「在對外國人介紹中國文化時，就往往避重就輕，只談科學方法、科學精神、而不及科學內容了」（頁 xxii）。但是，一九二八與一九五九間相距已有三十餘年，胡適的看法和重點是不是有了若干改變？事實上，胡適在其他的中文著作中，也常常強調科學精神與科學方法<sup>24</sup>。相較之下，他在一九二八年的特別著重科學材料似乎反為例外：其中是否另有他特殊的寫作背景或用意，也許值得考慮。

除此之外，胡適於一九二九年出版、但未見收入《英文文存》和《英文遺

---

<sup>24</sup> 胡適所釋科學方法的特色，參見拙作：〈胡適科學方法觀論析〉。

稿》的〈文化的衝突〉(“The Conflict of Cultures”)一文，對於中國文化的指責與他的中文著作如出一轍。胡適在文中開宗明義即慨嘆，中國近六十餘年的改革只是枉然。他稍後嚴厲批評傳統文化，並且聲明：小腳不是特例，而係代表女性在中國近千年來所遭受到人類最殘酷的苦難；然而，中國的宗教和道德卻無視於這一不人道的事實，詩人墨客甚且反以小腳為詠歎的對象；這樣的情形，怎能讓人不說中國文明中必有其根本的錯誤嗎？胡適最後並以日本之全心全意接受西化從而復興其傳統，作為值得中國學習的榜樣<sup>25</sup>。一九三一年，胡適以英文寫了另一篇同樣題為〈文化的衝突〉，但內容大不相同的文章<sup>26</sup>。他這時的重點改為說明中國在西化上的具體困難(包括經濟生活、法律和智識傾向上與近代西方的差別)。他談及日本時，也只肯定日本全心全意西化，而不再談其傳統得在西化中再起的問題。到了一九三三年之後，如同周質平所說，胡適在中文著作中大力批判的中國現代化的過程，這時反而成為值得讚許的作法，原本列為模範的日本，則轉為西化不成的實例。胡適在一九三三年後的說法，或許不無周質平所說「多少是為中國緩慢停滯的現代化，做出一個合理又體面的解釋」(頁 xxxvii)的心理。但是，如果從胡適自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三年以降的轉變來看，則一九三三年之後的說法是否同時也涉及胡適思想上的變化？日本侵華的事實是否讓胡適重新思索中、日所採取不同改革方式的意義？他在一九三三年之後所做的中日比較，除了外交性辭令外，是否也象徵他對日本經驗的重新評價？這些問題其實是可以再加深究的。

換言之，胡適在中英文著作中的不同，固然有「為宗國諱」的考量，但也不盡如此。如同胡適早年的英文著作，以及《未刊遺稿》中的部分文稿所顯示者，胡適關於「門戶開放」政策和如何建立國際秩序的看法，對於國際孤立主義的評斷，前後也各有其變化。其中，那些是為取得其他國家的善意的修辭，那些是他篤信不二的真理？他在「為宗國諱」的過程中，如何選擇他的論述方式？凡此都是為求深入了解胡適或釐清其思想時，值得我們再加考慮的問題。同時，為求回答這些問題所需注意的，或不僅是胡適使用中英文或面對中外讀者的不同，更可能是他寫作的時間和針對的具體對象與問題有所不同。

<sup>25</sup> Hu Shih, “Conflict of Cultures,” *The China Christian Year Book* 16 (1929): 112-121.

<sup>26</sup> 周質平在編輯《英文文存》時，誤以為這兩篇同樣題為〈文化的衝突〉的文章只是一篇，並以一九三一年的版本為代表；見Hu Shih, “Conflict of Cultures,”《胡適英文文存》，第1冊，頁335-344。

## 五、國際與國內政治上的抉擇

胡適在試圖兼顧「國界」與「是非」之時，並且涉及在國際與國內政治勢力中的抉擇。身處帝國主義挾其政治和經濟勢力橫行於世界的情勢中，他究竟要如何看待（乃至於運用）來自國外的善意協助和非善意干預？這些不僅是胡適個人必須面對，也是二十世紀以降，非西方國家知識分子在帝國主義和所謂現代化力量不能自止地擴張下，不得不面對的問題。而胡適愛國與否的一大爭議，也就在於他對西方的態度。胡適在留學前對於進入中國的西方勢力顯得排斥多過接受；留學期間則一方面抨擊西方狹隘的愛國主義，一方面心儀同屬西方的世界主義。一九二一年以後，當共產主義的興起使得中國知識分子必須明白地為在華外來勢力定位時，胡適一貫被歸為親西方派。他認同也樂意接受西方可能提供的幫助，並且反對如中國共產黨之高喊「打倒帝國主義」，或採取激烈的對抗行動。胡適因此遭逢許多的批評。但是他始終不曾改變這一基本立場。

抗戰既起，胡適由於身任駐美使節，必須積極為國家尋求外來的援助。他如何面對日本和德國的向外擴張？又如何從事外交工作？如何試圖爭取外援以維護國家的生存與獨立？從《外交手稿》中可以看出，胡適深信國際形勢中「和比戰更難百倍」（頁 59），也明白國內的宣傳與國外的宣傳有所不同（頁 205）。不過他仍然希望能把是非放在激情之上，並且傾向於用道德語言討論政治性議題。例如胡適在這些文件中，雖然一度用「資產階級」一詞（頁 134），大抵並未藉階級論述討論國際與國內形勢。他只是多次使用「暴德」與「暴日」等名詞。另如胡適在談論英國所為影響中國金融時，也建議政府「宜以誠懇負責態度要求英國隨時將談判進行通知我國」，以及若是英方同意，則我方可以「推誠相商」（頁 39）。胡適並且在蘇聯決心聯德時，採取了他自己說是「似是忠厚，亦接近事實」的解釋；亦即蘇聯所以如此之動機在於避免大戰禍而實行孤立的政策，目的在於用全力建設社會主義國家，而非有如同情中國者所以為的將會全心抗日。胡適並表示，歐美憎惡共產主義者這時所說的蘇聯既賣英法亦可賣中國，既可聯德亦可聯日等話語，「似太刻」（頁 60）。此外，胡適在稱讚劉鍇有助於在美外交事務時，引以為據的也偏就道德性的評斷。他說：其人「有學識，有幹才，而其氣度之寬大，胸襟之澹泊無私尤令弟敬愛」（頁 74）。

胡適使用道德性說詞的傾向，同樣見於他這時的英文演講。《未刊遺稿》第

八至三十三篇概為胡適戰時在國外所作，內中多為演講講詞。在這些文稿中，胡適承認爭取國家利益有其正當性，但亦強調孤立主義的惡果。他並把中日戰爭和歐戰比擬為愛好和平與軍國式侵略之戰，民主與極權之戰，和為爭取人類尊嚴與國際秩序之戰。他認為遭到日本和德國共同破壞的既有國際秩序，本是威爾遜理想主義的結果。他並強調要反省過去之所以失敗，俾為建構未來之「夢想家」和建設者參考。胡適認為：既有國際秩序之破壞，主要在於缺乏執行國際條約與法規的力量。他因此提出以國際盟約共同維護世界和平的三項原則：詳實定下盟約的內容並要求參與國矢志以守，按照參與國的能力、國勢、地理與戰略上的地位區分其各有的責任，以及建立地區性的領導和合作（第15、19篇）。換言之，胡適一方面作道德的訴求，另一方面主張加強懲戒的力量。他雖然多次強調世界變得愈來愈小，卻並未具體地分析日本、德國向外擴張的國內和國際政治、經濟等因素。胡適這般看待國際政治的方式只是外交上的辭令？還是多少受到他原有的世界主義或其他理念的影響？他又為何說及國際上政府的聯盟終將成為人民的聯盟（第19篇，頁165）？這些都是理解胡適如何看待外力在中國（或其他個別國家）的角色不能不問的問題，但也是本文所談的三本書所引發，卻無法直接回答的問題。

胡適的政治難局不僅在於如何看待與界定國際勢力在中國的角色，並且在於如何面對國內政治黨派的爭鬥。胡適自許以「無黨無偏之身」有所貢獻於國家社會，對於直接投入政治活動，始終有所疑慮與保留。然而，二十世紀中國的現實政治往往迫使知識分子不得不在紛擾的黨爭中有所選擇。從胡適的決定中可以看出，他雖然對於既有政權並不滿意，卻並未強調在國家與政府之間有所區分。當國民黨和共產黨決定以武力改變現狀時，胡適試圖藉由《努力》週報（1922-1923）上的時評與政論，把北洋政府帶往比較合理的方向。當共產黨與軍閥各據一方時，他先是透過《新月》（1928-1933）、再則以《獨立評論》（1932-1937）上的評議國是，批判國民政府的決策與作法。在這兩個階段中，胡適的愛國可以說就是以是非之心批評時政，遵從「國界」與遵從「是非」因此不相衝突。

胡適在內政上的真正難題出現在中日戰爭正式爆發之後。胡適在一九三八年應邀加入國民政府擔任駐美使節，負責在美為國家爭取國際上的同情與援助。然

而，國民政府當局並不真正認同胡適<sup>27</sup>，胡適也不滿意國民黨的許多作法。弔詭的是：胡適此時卻必須對外努力維護政府的形象，對內指出問題的癥結。他這時如何「為宗國諱」？如何向政府提出諍言？又如何面對國民政府與他之間的「利用」關係？本文所評介的材料雖然在回答這些問題上的幫助有限，但從中也可窺入得見一二。

例如一九四一年「新四軍事件」在國際上引起爭議時，胡適一方面於一月三十日向政府詢問詳情，並提及中共抗議受到不公的待遇（《外交手稿》，頁129），另一方面則於二月六日在紐約演講「中國的現況與前景」（Conditions in China and the Outlook）時，指出該事件屬於軍紀問題，並表示：一個政府如果不能貫徹其軍令，將無法有效地對抗一等的軍事強敵（《未刊遺稿》，第24篇）。另外，胡適在同年十月十日的紀念國慶演講中，也指出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具有三項值得肯定的成績，亦即建立一個現代的通訊和交通網、一個使政權可以和平轉移的政治中心、以及一個遭到外敵侵略時，可以起而保衛國家之獨立和自由的政府（《未刊遺稿》，第28篇）。

除此之外，《外交手稿》中亦可看出，胡適曾經試圖在給政府的報告中說他以為該說的話。例如他在蘇德新約簽訂後，建議政府不要如同外界般趁機諷刺揶揄共產黨員及左派人士；他說大家應同心一志，「不應因國外變化而引起內部相輕相疑」，「最宜因勢利導，不必下井投石也」（頁60）。他對於政府懷疑林勝白左傾的事，最後表示「林為中外人士所器重，如實有左傾情事」，亦可囑員「懇切勸導之」（頁150）。胡適自許以秉公處事的態度，並且清楚地顯現在他奉命調離駐美大使職，轉任行政院高等顧問時的請辭。他在給蔣中正的電文中說：自民國二十三年第一次致蔣書以來，「每自任為國家作諍臣，為公作諍友。此吾國士大夫風範應爾，正不須名義官守」（頁220）。當然，《外交手稿》上所見仍須與其他材料相互參核。胡適曾在一電文中表示：報紙傳言宋子文將長財政部或貿易部，但宋子文出任恐於當時中美關係未必有利，所以他「不敢避嫌疑」，請陳布雷把國內恐無人詳說之事轉告蔣中正（頁210-211）。事實上，胡適與宋子文之間的關係並不單純<sup>28</sup>，僅就上引外交文稿未必真能得知其中之

<sup>27</sup> 關於國民黨內部對於胡適使美的不滿，參見耿雲志：〈胡適與抗戰〉，收入耿雲志編：《胡適評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頁204-207。

<sup>28</sup> 參見陳立文：〈胡適與宋子文〉，收入李又寧主編：《胡適與國民黨》（紐約：天外出版社，1998年），頁207-254。

究竟。

胡適必得支持一個獨裁政權的難局，以另一形式再次出現於一九四九年後國共對峙臺海兩岸的年代。胡適一生深信自由民主才是國家應走的道路。他並未因為日本入侵的威脅而猶疑，也並未因為中共在中國大陸建立政權而改變。然而，胡適雖然選擇站在中華民國的一邊，對於當時的國民黨政權卻也有所保留。當國民黨顯然不是朝著自由民主前進時，他是要因反共而支持國民黨，抑或為主張自由民主而批判國民黨，或者只是徘徊在兩者間？當他以為批判國民黨或將影響輿論家個人的生命安全，或將動搖中華民國的根基時，又要如何地選擇？《萬山不許一溪奔》一書無法完整地回答這些問題。不過，其中確也顯示胡適與雷震兩人在獨裁政治下所作的不同決定，和各自因此必須面對的難題。

胡適原則上並不贊成流血革命，也不提倡社會運動。他為自己定位的政治活動，大抵在於以所謂輿論家的身份，經由公正地分析事務之是非因果而造成影響<sup>29</sup>。只是，五十年代的胡適已不再像當年興辦《獨立評論》時那般意氣風發，積極論政。從胡適與雷震的書信可以看出，胡適還是主張自由民主，也曾向政府表示異議，但對於國民黨政權卻明顯地多了幾分包容。例如他雖然以辭卻《自由中國》發行人的身分，抗議國內對於言論的箝制，並主張應努力爭取言論自由（參見第12、15件），卻也同意需要考慮「自由中國在國外的地位」（第41件），以及避免在國外公開批評政府（第33件）。他更在政府與輿論界間日趨緊張的時候，提出「我們若想別人容忍諒解我們的見解」，則「必須先養成能夠容忍諒解別人的見解度量」<sup>30</sup>。然而處於獨裁政權之下，對於政府有所克制地批判（無論是出於自願或非自願），除了可能必須面對個人自己內心的掙扎之外，有時還必須面對外界的評斷。雷震在這方面即體驗深刻。他的一封信很清楚地說過：

我們今日的立場甚苦。政府及國民黨認為我們反政府，…… [外人卻說]

《自由中國》刊物，批評政府言論少到可憐。（第37件；另例見第47件）這相當能呼應胡適於一九二八年時說過的話：「黨外人說話最難，贊同者則受投機之誚，批評者則受反動之嫌。」<sup>31</sup>不過，胡適這時對於內政的涉入與批評有

<sup>29</sup> 《未刊遺稿》中所述美國報人懷特（William Allen White）的行誼，或即是胡適的理想（第25篇）。

<sup>30</sup> 胡適：〈容忍與自由〉，《自由中國》第20卷第6期（1959年3月16日），頁180。

<sup>31</sup> 轉引自蔣永敬：〈胡適與國民黨〉，收入周策縱等著：《胡適與近代中國》（臺北：時報文化出版企業公司，1991年），頁69。

限，加以他具有個人在國內和國際上的聲望為屏障，必須承擔的壓力或已不及過去。

胡適這時的另一重要抉擇在於是否參與組黨的活動？雷震自始即希望胡適能出來組織反對黨，甚至於向胡適表示「僅僅開放輿論而無反對黨則無用」（第49件）。面對雷震多年來的一貫認定反對黨領袖非胡適莫屬，胡適終於在一九五七年的一封信中正面回應。從這封信看來，胡適根本無意組黨，而且似乎並不主張在當時組黨。他說：「盼望大家把眼光放得大一點，用『國家』來號召海內外幾億的中國國民的情感心思，而不要枉費精力去辦『黨』。」（第53件）諷刺的是，此時胡適所反對的中共也正在利用「國家」來號召海內外幾億的中國國民的情感心思！胡適這時是很自然地想到可以舉國家為號召，或是由於找不出其他可以凝聚衆志的焦點，而只能以國家為托詞？這些問題都值得問。至於雷震等人在一九六〇年計畫組織反對黨一事，胡適顯然沒有雷震那麼樂觀，也不同意雷震等人的策略。例如他曾在信上說過：「你們的黨還沒有組成，先就痛罵人，先就說要打倒國民黨，先就『對國民黨深惡痛絕』，國民黨當然不會『承認』你們的黨了。」（第136件）從這點看來，雷震等人組黨的挫敗也許並不完全出乎胡適的意料。儘管如此，胡適對於雷震遭捕和遭軍法審判，仍然感到極端的無奈和失望<sup>32</sup>。只是他在當時的情形下，似乎也找不出可以補救的辦法<sup>33</sup>。他只能援引南宋詩人楊萬里的詩以慰友人。詩云：「萬山不許一溪奔，攔得溪聲日夜喧，到得前頭山腳盡，堂堂溪水出前村。」

## 六、結語

胡適在「國界」與「是非」之間的抉擇，是理解他個人的重要關鍵。我們不僅可以據此重建他的愛國主義論述，而且可以引之為比較研究和深入探究相關議題的起點。胡適的論述從感情與理性之間的緊張關係出發，並涉及下列諸問題：愛國是否需問是非，是非又要如何衡定？愛國與肯定傳統之間，是否必然不可分

<sup>32</sup> 胡適著，曹伯言整理：《胡適日記全編》（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8冊，頁723-726，733-736。

<sup>33</sup> 根據王世杰的說法，他曾在雷震案發後告訴胡適：「你確可堅持你的主張，但臺灣現時國際地位太脆弱，經不起你與蔣先生的公開決裂。」（王世杰：《王世杰日記》〔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第6冊，頁360）

割？愛國主義是否能與世界主義相結合？愛國心如何區分帝國主義的侵略和正當的國際合作與援助？愛國與支持政府之間，如何有所區分？愛國與是非之心要如何面對國內獨裁的政權，又要如何面對大眾的激情或其他不同主張的指責？這些問題不僅是胡適個人身處的歷史問題，也是說明中國近代思想史上的愛國主義的重要進路。此外，這些問題還是因應二十一世紀全球化世界中的國際與國內現實政治時，大家不得不深加省思的議題。

本文所評介的三本書，乃至於胡適個人的思想，雖不足以周延地回答上述問題，卻能在面對這些問題時，提供相關的素材或引發新的思考方向。關心胡適、關心近代中國思想和關心當今現實政治的讀者，在閱讀這些新刊的材料時，若能於其中具體的人物與事件之外，另循「國界」與「是非」孰從的理路考量，則其中所透露的意義當能予人別有不同的收穫。

